

证券代码：837889

证券简称：天大文控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大文化控股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南山区华侨城开平街 2 号港中旅仓库红色办公楼 4 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方文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及经营情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及经营情况，监事会组织编写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2022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过内部讨论，编制了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《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，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股东，全体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情况说明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详细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伍涛,罗见玲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，《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天大文化控股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大文化控股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